

尉犁县财政局（国资委）文件

尉财乡财〔2024〕3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乡镇、乡村振兴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根据自治州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振〔2023〕41 号、巴财农〔2023〕50 号）精神，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以下简称衔接资金）预算指标 2278 万元（详见附表 1）。该项指标列 2024 年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、“21305 农林水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科目，各县市按实际支

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明确至相应项级，指标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。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加强资金使用管理。要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辦法和指导意見規定的用途使用資金，嚴禁資金用于負面清單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，嚴禁发生挤占挪用、贪污侵占、虚报冒領、滞留閑置資金情况。

二、突出資金支持重点。相关部门加强项目謀划等前期工作，突出資金支持重点，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，重点支持粮棉果畜四大涉农产业集群标准化生产、初加工、精深加工、仓储、冷链物流等环节，促进以农业产业为主体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推进产业集聚发展、提档升级，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带动农民增收致富，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。原则上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中支持粮棉果畜产业的比例不低于 65%。

三、强化项目绩效管理。完善資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，严格绩效目标管理，将项目资产确权、联农带农、持续发挥效益情况纳入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，扎实开展绩效评价，突出资金使用成效，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、运营高效、管护到位、联农带农紧

密、效益充分发挥。

四、做好公告公示工作。严格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、支持项目、建设内容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五、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。做好直达资金记账对账、信息公开、监控平台录入等工作，在指标下达2日内在平台登录指标，准确标注直达资金标识（01自治区直达资金），在30日内将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并录入平台，项目名称准确录入后，不得随意变更。密切跟踪资金预算执行情况，及时关联支付数据，确保监控平台中资金分配下达进度与预算一体化系统保持一致。

附件:1. 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2.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

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下达日期	单位	文号	金额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少数民族发展任务	摘要
2024.1.19	团结镇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2号	780	780		巴财农〔2023〕50号-新财农〔2023〕82号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2024.1.19	塔里木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2号	800	800		巴财农〔2023〕50号-新财农〔2023〕82号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2024.1.19	喀尔曲琼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2号	390	390		巴财农〔2023〕50号-新财农〔2023〕82号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2024.1.19	墩阔坦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2号	308	308		巴财农〔2023〕50号-新财农〔2023〕82号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	合计		2278	2278	0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尉犁县戈壁设施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（二期）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董俊锐 17767672017	
主管部门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实施单位	尉犁县团结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400.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40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新建日光温室大棚500平方米, 及其配套附属设施, 发展水产养殖,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事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日光温室大棚面积	$\geq 500\text{m}^2$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计划开工时间	2024年3月
			项目计划完工时间	2024年10月
		成本指标	日光温室大棚及配套设施单位成本	$\leq 8000\text{元/平方米}$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	$\geq 3\text{万元}$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	$\geq 5\text{人}$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满意度	$\geq 95\%$
	注: 各地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其中三颗星为必填的核心绩效指标, 可结合已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			

填报人: 肖雲雲

联系电话: 13779655166

19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塔里木乡有机肥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亚力坤江·艾尔肯 18799805922	
主管部门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实施单位	塔里木乡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800.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80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新建有机肥加工基地基础设施,其中建设槽式发酵池8000立方米,槽式发酵棚(平方米)4000平方米,建设有机肥加工房2000平方米,带动群众就业及产业发展。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受益建档立卡脱贫提供5个就业岗位,带动村内脱贫户就业及帮助其发展产业,同时减少粪污污染,改善群众生活环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槽式发酵池工程量	≥8000立方米
			建设槽式发酵棚面积	≥4000平方米
			建设有机肥加工房面积	≥2000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.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时间	2024年3月
			项目完成时间	2024年10月前
		成本指标	建设槽式发酵池单位成本	≤400元/立方米
			建设槽式发酵棚单位成本	≤317.5元/平方米
			有机肥加工房单位成本	≤1500元/平方米
			项目前期费及其他配套设施成本	≤53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	≥0.1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	≥5人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	

填报人: 吾斯曼·热扎克

联系电话: 13565064077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喀尔曲尕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伊再提江·沙吾尔 13779696888	
主管部门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实施单位	喀尔曲尕乡人民政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390.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39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在喀尔曲尕乡喀尔曲尕村、琼买里村、阿瓦提村、英买里村开展人居环境整治,进行道路硬化6公里;新建人行道2000平方米、公共停车场及硬化4000平方米、路沿石8000米,配套其它村级环境整治所需附属设施2个。通过实施项目,美化村庄环境,改善农村生活环境,提高居民满意度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	≥4个
			道路硬化长度	≥6公里
			新建人行道面积	≥2000平方米
			公共停车场及硬化面积	≥4000平方米
			路沿石铺设长度	≥8000米
			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数量	≥2个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≥95%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期完成时间	2024年10月
		成本指标	道路硬化建设成本	≤74万元
			新建人行道成本	≤52万元
	公共停车场及硬化成本		≤128万元	
	路沿石铺设成本		≤101万元	
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成本	≤35万元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人数	≥898人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	
注:1.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 2.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 3.“财政拨款”,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。				

填表人:热比古丽·艾山

联系电话:17799208285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团结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董俊锐(17767672017)		
主管部门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实施单位	尉犁县团结镇人民政府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380.00			
	其中:财政拨款	380.00			
	其他资金	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修建排水管网约7公里,设置检查井276座,化粪池6座,购置抽水泵等维护设备,维修道路1.7公里,新建分类垃圾房4座,美化村庄环境,改善农村生活环境,提高居民满意度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人居环境整治村个数		≥1个
			修建排水管网长度		≥7公里
			维修道路长度		≥1.7公里
			建设检查井数量		≥276座
			建设化粪池数量		≥6座
			购置抽水泵等设备数量		≥2个
			新建垃圾房数量		≥3座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	≥98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时间		2024年3月
			项目完工时间		2024年10月
	成本指标	修建排水管网成本		≤400元/米	
		维修道路成本		≤2.7万元/公里	
		建设检查井成本		≤2500元/座	
		建设化粪池成本		≤3.2万元/个	
购置抽水泵等设备成本			≤6000元/个		
新建垃圾房成本		≤2万元/个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人数		≥36人	
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	有效改善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5%	
注:1.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 2.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.“财政拨款”,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					

填报人:肖雲雲

联系电话:13779655166

22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墩阔坦乡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努如木江·牙合甫 18095805584
主管部门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墩阔坦乡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308.00	
	其中: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	308.00	
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在琼库勒村、霍尔加村开展人居环境整治,新建公共停车场、人行道及配套相应附属设施,原有垃圾坑改造提升,其中包括:新建停车地坪1512平方米;路沿石12228米;人行道7405米;建设10号广场1个;加固墙体5652.06平方米,六棱砖铺设7383平方米。通过实施项目,美化村庄环境,改善农村生活环境,提高居民满意度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	=2个
			路沿石铺设长度	≥12228米
			新建人行道面积	≥7405平方米
			新建停车地坪面积	≥1512平方米
			10号广场建设数量	=1个
			墙体加固面积	≥5652.06平方米
			六棱砖铺设面积	≥7383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≥98%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期完成时间	2024年10月
		成本指标	路沿石建设成本	≤92.41元/米
			人行道建设成本	≤90.48元/平方米
			停车地坪建设成本	≤185.19元/平方米
			10号广场建设成本	≤177609元/个
			墙体加固建设成本	≤102.71元/平方米
六棱砖铺设建设成本	≤32.76元/平方米			
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农村生活环境	有效改善	
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人数	≥414人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8%	
注:1.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 2.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				

填表人:黄贤伟

联系电话:15279165659